

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

2020 年 11 月

# 会议议题

- 1、关于更换公司部分董事的议案
- 2、关于牡丹江第二发电厂 5 号机组关停的议案

## 关于更换公司部分董事的议案

各位股东：

根据公司控股股东——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华电人函〔2020〕174号《关于调整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的意见》，建议李长旭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，根据工作需要，推荐熊卓远为公司新任董事人选。候选董事简历如下：

熊卓远先生，1964年出生，工程硕士，高级工程师，曾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（华电国际）浙江分公司副总经理、党组成员，现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浙江公司副总经理、党委委员。

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20年11月30日

## 关于牡丹江第二发电厂 5 号机组关停的议案

### 各位股东：

为贯彻落实国家淘汰落后产能的相关要求，根据公司实际，按照国务院国资委《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关于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进一步淘汰煤电落后产能 促进煤电行业优化升级的意见》、国家能源局《关于下达 2020 年煤电行业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的通知》、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《关于做好我省 2020 年煤电行业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的通知》和中国华电集团有限公司《关于牡丹江第二发电厂 5 号燃煤机组关停的批复》等文件要求，公司全资电厂——牡丹江第二发电厂（以下简称“牡二电厂”）5 号机组符合淘汰煤电落后产能的标准，2020 年底前机组需实施关停拆除。

牡二电厂 5 号机组是原苏联设计的 210MW 纯凝发电机组，投产于 1990 年 10 月，现已连续运行 30 年，按照国家《电力业务许可证管理规定》，2020 年 10 月份达到设计寿命。由于设计年限较早，能耗指标较高，设备老化，技术经济指标和运行经济性较差，近几年在区域整体机组利用小时不高、公司优化电量调度的形势下，长期处于备用状态。不但无法创造效益，还增加公司维护、折旧等成本，扩大了公司亏损。

鉴于此，经公司研究，建议对牡二电厂 5 号机组实施关停。

根据相关政策，牡二电厂 5 号机组关停后可获得自 2021 年五年内优先发电权发电量计划，补偿电量指标将由公司统一组织进行交易。

牡二电厂现有生产人员处于缺员状态，5 号机组关停后不涉及人员安置情况。

牡二电厂 5 号机组初始投资额为 88,391 万元，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账面资产净值为 12,336 万元。机组关停后，公司将组织关停机

组资产实物盘点、评估、资产处置招标（拍卖）、资产处置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等工作。

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处置牡二电厂 5 号机组关停、资产处置等有关事项。

以上议案请审议。

华电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11 月 30 日